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人: 芜湖宝利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慈溪宝 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次被担保人为 公司全资、合营企业,均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芜湖宝利盛提供人民币 2000万元的担保,为慈溪宝利丰提供人民币 500万元的担保,为沈阳华宝提供 1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芜湖宝利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579 万元,为慈溪宝利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555.96 万元,为沈阳华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591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非全资子公司由双方股东共同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慈溪宝利丰、沈阳华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 2023 年度内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综合担保计划为 151,740.65 万元。(详见公司临 2023—19、21 号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批准了本次担保,担保事项在上述综合额度内,具体如下:

- (1)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宝利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拟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桥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三年。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慈溪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拟向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一年。经审议,董事会

同意公司为慈溪宝利丰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 慈溪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为慈溪宝利丰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公司为慈溪市中小企业融 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3) 公司合营企业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华宝")拟向交通银行辽宁省分行申请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一年。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同时,潘强及沈阳华宝另一方股东沈阳鹏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同意共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授权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总裁批准了上述担保事项,该等担保事项在已经股东大会批准的综合担保额度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企业	银行	担 保 金 额 (万 元)	担保合同盖章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发生额(万元)	担保余额	其他股东是 否同比例担 保
1	芜湖宝利盛	扬子农村商业 银行	2000	2024-1-25	2024-1-22	2027-1-22	0	6579	全资不涉及
2	慈溪宝利丰	宁波慈溪农村 商业银行	500	2023-9-20	2023-9-28	2024-9-27	500	6555.96	全资不涉及
3	沈阳华宝	交通银行	1000	2024-1-18	2024-1-26	2025-1-25	1000	6591	共同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共涉及被担保方3家,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合营企业。该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信用风险较低,目前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均不存在大额未决诉讼,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有关被担保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银行滚动放款,担保额以实际放款金额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全资、合营企业,因业务发展,需申请融资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上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0,689.35 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为 55,098.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37%;为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为 5,59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5%;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I	平位: 77九	
	财务指标	芜湖宝利盛	慈溪宝利丰	沈阳华宝	
	资产总额	16,486.11	13,913.09	68,730.65	
	负债总额	11,214.99	10,922.59	64,771.21	
	流动负债总额	11,054.91	9,918.24	64,650.83	
2023年11月30日	—银行贷款总额	6,427.08	5,965.56	11,152.48	
(未经审计)	净资产	5,271.12	2,990.50	3,959.45	
	营业收入	47,339.25	40,234.69	76,815.99	
	净利润	588.54	-273.32	638.34	
	资产总额	16,406.08	13,187.52	34,201.84	
	负债总额	11,723.50	9,923.70	30,360.73	
	—流动负债总额	11,563.41	8,929.60	30,225.68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贷款总额	7,003.69	5,487.65	15,708.17	
(经审计)	净资产	4,682.59	3,263.82	3,841.11	
	营业收入	52,778.56	51,358.92	88,071.34	
	净利润	38.66	-112.7	520.19	
	注册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开发区九华 北路 11 号	慈溪市白沙路街道开发大道 2509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涌泉路1号	
	法定代表人	林尚涛	林尚涛	林尚涛	
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 品牌汽车销售等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 品牌汽车销售等	汽车(华晨宝马、进口 BMW (宝马)及配件销售等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申华晨宝持有 100%股权	全资子公司申华晨宝持100% 股权	全资子公司申华晨宝及沈 阳鹏特各持 50%股权	